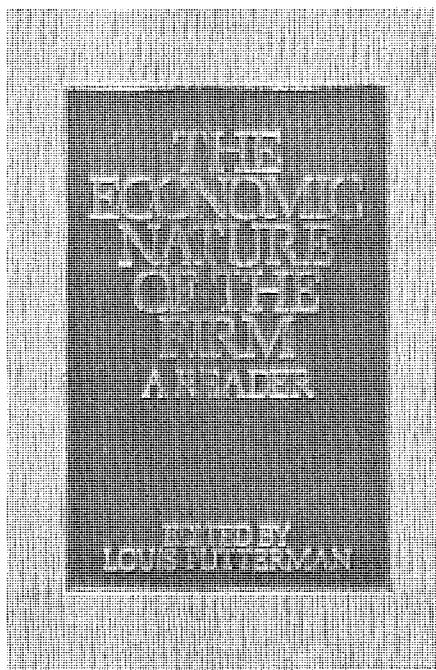


# 企業的本質

• 鄒 剛



Louis Puterman (ed.): *The Economic Nature of the Firm: A Read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1991年諾貝爾經濟學獎授給芝加哥大學法學院退休教授羅蘭德·高斯(Ronald Coase)。正如該法學院院長評論的，除了高斯本人以外，沒有任何經濟學家對此感到吃驚。高斯在企業理論上的貢獻，使他成為無可非議的諾貝爾獎得主。

本世紀30年代初，作為倫敦大學本科生高斯第一次考察美國。他發現美國企業規模極大，如汽車行業等，三大企業就幾乎將市場覆蓋。高斯當時馬上意識到企業可以代替市場，將市場的外部交易「內部化」。1937年高斯發表了著名論文《企業的本質》，與當時佔主流地位的舊古典經濟學家相對立，高斯指出市場交易存在着顯著的成本。企業的產生正是因為它能降低市場交易的成本。企業的存在與發展取決於企業與市場的交易費用的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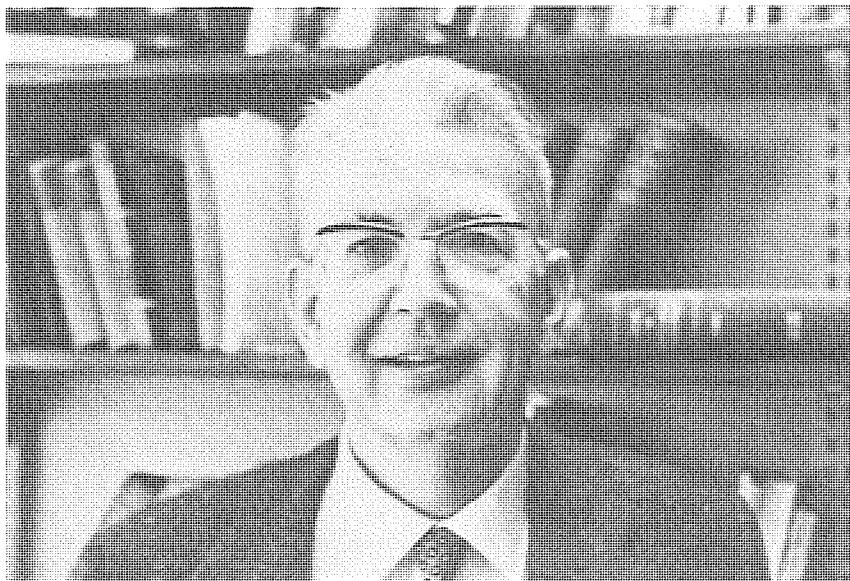


圖 諾貝爾經濟學獎得獎者高斯

布郎大學的路易斯·彼特蒙(Louis Putterman)以高斯的文章為主線，收集了24篇涉及企業理論的經典文獻，1986年編成劍橋大學出版社出版的《企業的經濟本質》一書。該書出版後每年重印一次，成為美國大學主要教學參考書。

彼特蒙將24篇文獻分成四組。第一部分以「企業內部與企業之間：分工」為題。斯密《國富論》中關於分工的論述，以及馬克思《資本論》中關於協作的論述，列為卷首。儘管編者在前言中強調，分工的概念在這一部分中是廣義上的。編者將高斯「企業的本質」一文安排在分工部分用意十分明顯。從某種意義上說，企業的產生以及企業與市場的替代關係，是由分工水平的發展所決定的。莫納石大學楊小凱等人最近用分工理論解釋企業與市場的產生和發展，取得一些有趣的結果。分工部分以錢得勒《看得見的手》關於現代大公司計劃配量資源描述為

收尾，與卷首斯密關於「看不見的手」論述形成鮮明對照。

第二部分的重點是企業內部組織。其中代表作是阿爾香(Alchian)和德姆塞茨(Devrretz)1972年在《美國經濟評論》上發表的〈生產，信息成本及經濟組織〉。雖然他們強調其理論與高斯的〈本質〉一文「並非不一致」，但兩者區別仍是顯然的。高斯實際上是從交換角度解釋企業，而阿爾香和德姆塞茨是從生產角度。他們認為企業是一個團隊，從事聯合生產。在聯合生產過程中，企業內部分工形成監督人和勞動者。前者監督後者勞動，以消除「免費搭車」現象。同時監督人獲得企業剩餘收入，作為其監督和組織聯合生產的報酬。這一部分中還包括很多採用類似方法的研究。這些研究推進了對企業內部組織演化的認識。

第三部分則重於企業之間的行為與資產關係。如企業的橫向與縱

向的合併，委托一代理人關係，所有權與經營權分離等等。該部分以梯斯(David Teece)1982年在《經濟行為與組織學報》上發表的〈面向跨國公司的經濟理論〉收結。梯斯發現跨國公司的產生是由技術轉讓交易費用決定的。換句話說，技術轉讓的交易形式是由其交易費用所決定的。如果跨國公司能降低技術轉讓的費用，國際資本就會將技術轉讓的市場交易內部化。總之，這一部分的文章全部可以歸為「工業組織」方面的研究。工業組織已經成為現代企業理論發展的主要方向。

最後一部分除個別綜述文章外，介紹了幾種西方稱之為「激進」的經濟學家對企業理論的解釋。其中代表作為勃爾斯(Samuel Bowles)1985年在《美國經濟評論》上發表的〈競爭經濟的生產過程：瓦爾拉斯、新哈比斯和馬克思的模型〉。勃爾斯採用當代主流經濟的公式化方法，綜合分析了他稱之為「激進」的企業「衝突」理論。他的結論暗示着以現代信息理論為基礎的企業本質理論與馬克思早年的許多研究相吻合。

彼特蒙的編著是目前收錄文獻最全面的企業理論閱讀參考書。然

而，筆者認為許多重要文獻仍遺漏了。如西蒙的「有限理性」假定，阿羅的「市場失靈」論斷，張五常的「企業——市場制度」學說等等。此外，彼特蒙的文獻分類雖有一定特色，但並不代表學術界的一般看法。例如，學術界通常將西蒙「有限理性」假說後一系列文獻，歸為企業行為學派。彼特蒙顯然忽視了這一學派的存在；相反將「激進」觀點列為其他學說相提並論的一個部分，似乎有些牽強附會。最後，這本書顯然是照顧一般讀者的。現代企業理論中偏重公式化分析的經典文章均未收入。正因為這樣，彼特蒙的編著成為暢銷書，在不接受專業訓練的條件下，一般讀者可以通過這本書，了解得到最新諾貝爾經濟獎的高斯企業理論的現狀、來源與發展。

鄒剛 世界銀行博士後邁克邁馬拉研究員。著有 *Growth with Development*，合著《開放條件下的比較利益研究》、《中國微觀景氣分析》、發表中英文經濟學論文數十篇。